

证券代码：300499 证券简称：高澜股份 公告编号：2022-041
转债代码：123084 转债简称：高澜转债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
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自查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2年5月19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四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等相关议案，并于2022年5月20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首次公开披露了《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

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以下简称“《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1号—业务办理》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公司对2022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以下简称“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即2021年11月19日至2022年5月19日，以下简称“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情况进行自查，具体情况如下：

一、核查的范围与程序

1. 核查对象为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
2. 本激励计划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均已填报了《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表》。

3. 公司向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以下简称“中登公司”）申请查询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及可转债的情况，中登公司出具了《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二、核查对象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情况的说明

根据中登公司出具的“高澜股份”和“高澜转债”《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具体情况如下：

1. 买卖公司股票情况的说明

经核查，本次自查期间买卖公司股票的内幕信息知情人共计 12 人，其股票交易行为均发生在其知悉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时间之前，系核查对象基于各自对二级市场交易情况的独立判断而进行的操作，与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无关，其在买卖公司股票前，并未知悉本激励计划及其具体方案要素等相关信息，亦未有任何人员向其泄露公司本激励计划的具体信息或基于此建议其买卖公司股票，不存在利用本激励计划相关内幕信息进行公司股票交易的情况。

除前述人员外，其余核查对象在自查期间内均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2. 买卖公司可转债情况的说明

本激励计划内幕信息知情人在自查期间均不存在买卖公司可转债的情况。

三、核查结论

公司在本激励计划的筹划、论证过程中已按照相关规定采取了相应保密措施，限制了接触到内幕信息人员的范围，对能够接触内幕信息的相关人员及时进行了登记。在本激励计划草案公告前6个月内，未发现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本激励计划有关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的行为。

四、备查文件

1.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高澜股份”《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2.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出具的“高澜转债”《信息披露义务人持股及股份变更查询证明》和《股东股份变更明细清单》。

特此公告。

广州高澜节能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2年5月31日